

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筑建通〔2019〕62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建筑领域扫黑恶 专项斗争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新区规划建设局、经开区建设管理局、双龙临空经济区生态建设局，各建设、监理、施工单位：

为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决策部署，以及《关于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工作的通知》（筑建通〔2018〕314号）的相关要求，为进一步加大全市建筑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切实扫除黑恶势力，确保全市建筑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力、有序、有效开展，现将全市建筑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做好建筑领域涉黑涉恶线索的搜集和摸排工作，加大对辖区内建筑领域黑恶势力恶意竞标、强揽工程、强买强卖、材料垄断、聚众闹事、暴力讨薪、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或以拖欠农民工工资名义讨要工程款等违法上访、堵路等行为，对搜集到的涉黑涉恶线索要及时移交至各区（县、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将移交情况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二、进一步加大建筑领域的行业监管，加强辐射渗透，在建筑领域开展集中宣传教育，组织相关建筑企业观看扫黑除恶宣传短片、发放宣传资料、在辖区内在建工地公共区域采用张贴宣传标语及播放扫黑除恶宣传短片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发动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来。收集扫黑除恶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发现扫黑除恶违法犯罪线索。

三、各区（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每月 25 日之前将辖区内建筑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报送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殷幸；电话：18285119724）

特此通知

附件：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建筑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月报表



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3月4日印发
共印50份